

2023年度广州市海珠区统计局（本级）部门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州市海珠区统计局（本级）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广州市海珠区统计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 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州市海珠区统计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州市海珠区统计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广州市海珠区统计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统计工作的方针政策、方法制度和法律法规，拟订统计现代化建设规划和统计调查计划并组织实施。承担组织和协调全区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及时的责任。监督检查统计法律、法规和制度的实施，依法查处统计违法行为。

（二）拟订地方统计报表制度，组织实施国民经济核算制度和投入产出调查，核算地区生产总值，汇编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

（三）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重大区情区力普查计划、方案，组织实施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区情区力普查，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区情区力方面的统计数据。

（四）组织实施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及房地产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其他服务业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提供地质勘查、旅游、对外经济、交通运输、邮政、教育、卫生、社会保障、公用事业等基本统计数据。

（五）组织实施能源、投资、科技、人口、劳动力、社会发展基本情况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组织实施基本单位统计调查工作。

（六）组织各街道和区各部门的经济、社会、科技和资源环境统计调查，依法检查、审定、管理、公布、出版基本统计资料，组织建立健全统计信息发布制度，定期向社会发布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

（七）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向区委、区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统计咨询建议。

（八）依法审批部门的统计调查项目，指导专业统计基础工作、统计基层业务基础建设，组织建立和健全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开展对重要统计数据的审核、监控和评估。

（九）组织指导统计教育、统计干部培训、统计科学研究与统计交流等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管理统计专业资格考试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由中央、省、市、区财政提供的统计经费。

（十）组织建立并管理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统计数据系统，建立并管理宏观经济数据库，指导各街道和区各部门统计数据库和网络的基本标准和运行规则的实施工作，指导统计信息化系统建设。

（十一）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广州市海珠区统计局内设科室3个，分别为办公室、综合统计科、专业统计科。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广州市海珠区统计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海珠区统计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12.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694.8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77.8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8.5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912.29	本年支出合计	57	912.2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912.29	总计	60	912.2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海珠区统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12.29	912.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4.85	694.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694.85	694.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01	行政运行	497.50	497.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21.02	21.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74.88	74.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48.70	48.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52.74	52.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83	177.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4.99	154.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2.32	102.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12	35.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56	17.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2.83	22.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2.83	22.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	1.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08	1.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08	1.0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53	38.5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53	38.5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53	38.5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海珠区统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12.29	714.94	197.35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4.85	497.50	197.35	0.00	0.00	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694.85	497.50	197.35	0.00	0.00	0.00
2010501	行政运行	497.50	497.50	0.00	0.00	0.00	0.0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21.02	0.00	21.02	0.00	0.00	0.00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74.88	0.00	74.88	0.00	0.00	0.00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48.70	0.00	48.70	0.00	0.00	0.00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52.74	0.00	52.7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83	177.8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4.99	154.99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2.32	102.3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12	35.1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56	17.56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2.83	22.83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2.83	22.8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	1.08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08	1.08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08	1.0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53	38.5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53	38.5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53	38.5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海珠区统计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12.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694.85	694.85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7.83	177.8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8	1.0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8.53	38.5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912.29	本年支出合计	59	912.29	912.2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912.29	总计	64	912.29	912.2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海珠区统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912.29	714.94	197.3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4.85	497.50	197.35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694.85	497.50	197.35
2010501	行政运行	497.50	497.50	0.0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21.02	0.00	21.02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74.88	0.00	74.88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48.70	0.00	48.70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52.74	0.00	52.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83	177.8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4.99	154.99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2.32	102.3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12	35.1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56	17.56	0.00
20808	抚恤	22.83	22.83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2.83	22.8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	1.08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08	1.08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08	1.0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53	38.5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53	38.5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53	38.53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州市海珠区统计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2.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24
30101	基本工资	54.34	30201	办公费	0.66
30102	津贴补贴	204.99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91.27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12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56	30207	邮电费	3.3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2.2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2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8.5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0.24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6.23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103.4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22.83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04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0.39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6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1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7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648.69		公用经费合计	66.2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海珠区统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海珠区统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海珠区统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66	0.00	1.76	0.00	1.76	0.90	2.66	0.00	1.76	0.00	1.76	0.9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广州市海珠区统计局（本级）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海珠区统计局（本级）2023年度总收入912.2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912.2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12.2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1.8万元，增长12.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在职在编人员增多，工资福利相应增长，二是新增了一笔离世人员丧葬费和抚恤金，三是五经普相关经费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海珠区统计局（本级）2023年度总支出912.29万元，其中本年支出912.2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714.9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7.59万元，增长8.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在职在编人员比上年多3人，工资福利相应增长，二是人员工资福利正常的上涨，三是新增了一笔离世人员丧葬费和抚恤金。

2. 项目支出197.3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4.21万元，增长28.9%。主要变动情况：五经普相关经费的增长。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海珠区统计局（本级）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912.2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12.2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1.8万元，增长12.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在职在编人员增多，工资福利相应增长，二是新增了一笔离世人员丧葬费和抚恤金，三是五经普相关经费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海珠区统计局（本级）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912.2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12.2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91.83万元，下降17.4%；主要变动情况：将五经普经费等多个项目经费二次分配到街道；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海珠区统计局（本级）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6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2.6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64万元，增长31.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76万元，完成预算1.7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05万元，下降2.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76万元，完成预算1.7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05万元，下降2.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9万元，完成预算0.9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69万元，增长327.5%。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69万元，增长327.52%，原因是本年度开始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来我局调研人员增多，因此公务接待费增长较快。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76万元，占66.1%；公务接待费支出0.9万元，占33.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7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76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机要通信、应急用车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9万元，主要用于国内公务来访人员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4次，接待人数共39人。主要包括国家、省、市统计局及兄弟单位来我区进行检查、调研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6.2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21万元，增长14.2%。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在职人员增加，相应的机关运行费用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5.5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8.0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3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1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5.5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5.5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

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二级项目13个，共涉及资金181.8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2.2%；本单位2023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本单位2023年度没有年度预算金额500万元以上项目，因此没有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本单位2023年度没有组织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由主管部门统一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8个项目绩效自评。

（一）机构运行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0万元，执行数为4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保障部门完成工作支出，例如专项设备维护费，网络维护费，法律顾问费，区临时增加工作经费等，最终是保障机构正常运转。

（二）编外人员聘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2.75万元，执行数为12.7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支付2名饭堂人员工资和劳务外包、劳务

派遣费，确保人员工资每月发放到位。

（三）经济运行监测分析和调研专项及各类统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55万元，执行数为5.5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对全区基本单位的清查核实、对统计调查对象的宣传、对统计人员的培训、编印统计年鉴、统计月报、统计公报等。

（四）五经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4.85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本项目年初预算85万元，本单位调减70.15万元预算给各街道用于五经普投入产出调查、聘用专职普查指导员、普查员流量补助。本级预留14.85万元用于支付区级普查人员劳务外包费用尾款和发放五经普投入产出调查下半年劳务补助，需结转到2024年支出。已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为我市宏观调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信息支撑。

（五）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3.11万元，执行数为63.1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普查，摸清我区各类单位基本情况、组织结构及分布状况，客观反映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发展规模、产业结构和各类单位的基本情况。

（六）基本单位及万户居民调查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45万元，执行数为4.4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本项目年初预算9.79万元，本单位调减5.34万元给各街道用于做好2022年一套表单位核实工作，本级预留4.45万元全部用于发放万户居民调查劳务费。已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为广州市居民的社会态度、生活质量

和摸清我市基本单位数量、结构，行业分布等情况提供决策依据。

（七）广州市商业调查队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1.89万元，执行数为44.25万元，完成预算的71.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本项目年初预算63.87万元，本单位调减1.98万元预算给各街道用于做好限额以下批发零售住宿餐饮业抽样调查等统计工作，本级预留61.89万元用于发放广州市商业调查队队员工资和日常办公使用，未使用完毕的17.63万元结转到2024年支出。已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提高了限额以下批发零售住宿餐饮业抽样调查的统计数据质量。

（八）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1.77万元，执行数为11.7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开展人普数据开发和课题研究，为各界提供海珠区人口结构情况，了解我区人口变化，为政府决策提供重要参考。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